

房地产估价报告

估价项目：固镇县浍河欣城小区 33 号楼 1 单元 204 室住宅房
地产市场价值评估

估价委托人：蚌埠市淮上区人民法院

房地产估价机构：安徽天源价格房地产土地评估经纪有限公司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梁龙飞 注册号：3420100008

计 营 注册号：3420110075

估价报告编号：皖天源【2019】房估字第 S0109 号

估价报告出具日期：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致 估 价 委 托 人 函

致估价委托人：蚌埠市淮上区人民法院

受贵方委托,我对估价对象：固镇县浍河欣城小区 33 号楼 1 单元 204 室, 权利人：[REDACTED], 产权证号：皖（2017）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06421 号, 建筑面积为 115.13 平方米, 用途为住宅, 在现状利用条件下的市场价值进行了估价。

价值时点：2019 年 4 月 8 日。

估价目的：为委托方执行案件提供价格参考依据。

价值类型：本次估价结论所指价格是估价对象于价值时点采用公开市场价值标准而确定的客观合理价格。市场价值是指估价对象经适当营销后, 由熟悉情况、谨慎行事且不受强迫的交易双方, 以公平交易方式在价值时点自愿进行交易的金额。

估价方法：比较法

估价结果：估价对象房地产市场价值总价：¥53.07 万元, (大写：人民币伍拾叁万零柒佰元整)

估价对象房地产市场价值单价：4610.0 元/平方米

特别提示：估价的有关情况和相关专业意见, 请见附后的估价报告。
本估价报告使用期限至 2020 年 4 月 25 日止。

安徽天源价格房地产土地评估经纪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